

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8 年 06 月 05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3 時 00 分

會議地點：第三會議室（霖澤館 6 樓）

會議主席：沈冠伶所長

委員：王泰升教授、陳聰富教授、黃銘傑教授、許士宦教授、
林仁光教授、王皇玉教授、張文貞教授、汪信君教授、
吳從周教授、蔡英欣副教授、黃詩淳副教授、學生代表余志磊

請假：王泰升教授、陳聰富教授(休假)

紀錄：王鳳羽助教

一、主席報告開會人數並宣布開會

二、確定議程

三、報告事項

四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：科法所學則第十二條修正案。（提案人：所提案）

說明：

現行條文	擬修改條文	說明
第十二條 論文研討會 論文研討會應於上學期 12 月 15 日前或下學期 5 月 15 日前辦理，不含學生及指導教授至少需 5 人參加，舉辦日一周前將繳交研討會時間公告電子檔交予所辦公室公告，辦理完畢後需繳交論文研討會記錄。	第十二條 論文研討會 論文研討會應與學位考試間隔兩周以上。 不含學生及指導教授至少需 5 人參加，舉辦日一周前將繳交研討會時間公告電子檔交予所辦公室公告，辦理完畢後需繳交論文研討會記錄。	按現行作法修改學則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臨時動議

散會 13:15